

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文件

中绿基〔2024〕27号

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关于积极推进 小农户参与绿色食品发展的实施意见

各省（区、市）及计划单列市绿色食品（绿色优质农产品）工作机构（中心、站、办、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各基地（园区）建设单位：

绿色食品，是以食用农产品及加工品为主体的绿色优质农产品，发展绿色食品是产业兴农、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的重要内容，是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的重要途径。为充分发挥绿色食品在带动小农户标准化生产、品牌化发展、提质增效等方面的引领带动作用，探索形成绿色食品联农带农发展促进机制，特对推动小农户积极参与绿色食品发展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鼓励将小农户纳入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范围。各地在申报或续展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过程中，要

尽可能将生产基地划定区域内的小农户纳入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范围，将小农户生产活动纳入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实施标准化生产范畴，将小农户生产的农产品纳入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产销对接范围，并在规划计划、资金投入、技术培训、现场指导等方面予以支持。

二、鼓励将小农户纳入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范围。各地在申报和创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园时，要尽可能将小农户纳入申报或帮扶带动对象，通过标准化生产技术培训、产业化带动、产品认证、品牌培育、产销对接等措施，推动小农户直接参与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园创建，全方位提升小农户生产技艺、质量管理水平和参与品牌化发展的能力。

三、鼓励小农户参与绿色食品标志使用。各地在绿色食品审核评价过程中，要积极支持绿色食品标志使用申请生产主体吸纳和带动小农户参与绿色食品生产，一体化把小农户作为绿色食品标志使用主体的生产单元，遵循依法合规联农带农方式带动小农户参与绿色食品生产，依法合规使用绿色食品标志，提升小农户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和品牌附加值，推进小农户通过发展绿色食品增加收益。

四、强化小农户绿色食品生产技术标准培训。因地制宜编撰适合小农户一学便会的绿色食品技术标准通识小手册，通过科技下乡、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各种进村入户活动，将绿色食品技术标

准和绿色安全生产技术送到生产一线小农户，帮助小农户熟悉掌握农兽药科学安全合理使用知识、标准化规范化生产技术和品牌培育宣展技巧。组织开展公益性小农户绿色食品标准化生产技术培训，培养一批服务小农户绿色食品暨绿色优质农产品标准化生产的技术骨干和培训宣讲员，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开展绿色食品技术标准进村入户培训试点和小农户绿色食品生产知识小讲座。

五、积极引导小农户参与绿色食品(绿色优质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各地在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园、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中，要广泛动员小农户积极参与产销对接，培树小农户市场意识，帮助小农户拓展销售渠道，指导小农户创建独有产地产品品牌，鼓励小农户利用新媒体开展产销对接，探索绿色优质高品质农产品直供直销。

支持鼓励小农户参与绿色食品发展，是一项“利在产业、富在农民”的大事、好事和实事。各级绿色食品工作机构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服务意识，要在当地政府农业农村部门的统筹规划下，积极跟进发展规划、计划财务、乡村产业、市场信息、科技教育、合作经济、质量监管、种植业、畜牧兽医、渔业、农产品加工等方面工作部署，将推动小农户参与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和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园创建纳入考核指标，将小农户参与绿色食品发展纳入生产主体绿色食品审核评价费和标志使用费减免重要考量因素。鼓励各地因地制宜

探索推动小农户参与绿色食品发展实现形式。各地在推动小农户参与绿色食品发展过程中要及时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有关典型案例和材料请及时报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基地建设处。

联系人：张会影 010-59193695

穆建华 010-59193691



抄送：部人事司、质量监管司等相关司局（办、组）。

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办公室

2024年4月3日印发
